#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 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 基金份额并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自 2021 年 7 月 9 日起,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 A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见附件。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增设C类基金份额类别

- 1、本基金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将分设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各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等事项存在不同:
- (1)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
- (2) 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 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其中, A 类份额基金代码为: 000248, C 类份额基金代码为: 012857。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计算公式分别为计算日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目前已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投资人, 其基金账户中保留的本基金份额余额为 A 类基金份额。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

据基金发展需要,为本基金增设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等。新的基金份额类别可设置不同的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率,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规则等相关事项在调整实施之目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2、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 3、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为: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归入基金资产比例
N<7 天	1.50%	100%
N≥7 天	0	_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4、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

#### 二、重要提示

- 1、本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对本基金的投资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影响 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此次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 2、根据《基金合同》修订内容,本基金管理人将同时对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的相关内容进行更新,修订内容要点详细见附件,上述修订内容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 3、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相关内容。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9日

# 附件: 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法律文件 的修改内容要点

- 一、《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第三部分"基金的基本情况"新增第十条"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其中:
- 1、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
- 2、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而不收取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 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分别为计算日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发展需要,为本基金增设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调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等。新的基金份额类别可设置不同的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率,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规则等相关事项在调整实施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 二、《基金合同》第七部分"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第三条"基金份额持有人"第二段修改为:
  - "同一类别内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
- 三、《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基金费用与税收"第二条"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新增第 3 点"销售服务费":
  -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25%。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E 算方法 25%÷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四、《基金合同》第十六部分"基金的收益与分配"第三条"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第4点修改为:

"修、同一类别内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五、根据本基金新增基金份额需要而对《基金合同》作出的其他必要修改。

六、《汇添富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第六条"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修改为:

#### "1、申购费率

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A 类份额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化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基金、职业年金基金,以及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目标证券投资基金等。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

特定投资群体可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基金管理 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群体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

### (1) 特定投资群体的申购费率

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为每笔500元。未通过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参照其他投资者适用的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执行。

### (2) 其他投资者的申购费率

其他投资人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增加而递减。 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其他投资人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1.0%
100万≤M<500万	0.6%
M≥500万	每笔 1000 元

2、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

#### 3、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如下。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采用不同的赎回费率结构。

#### (1) A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结构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 ⊟	1.50%
7 日≤N<1 年	0.50%
1 年≤N<2 年	0.25%
N≥2 年	0%

## 注: 1年指365天。

#### (2) C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结构

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 ⊟	1.50%
N≥7 ⊟	0%

- 4、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7日(含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的25%应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目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整基金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和销售服务费率。"

七、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对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对应内容进行其他一致性修订。